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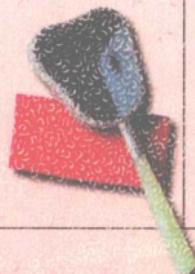
(香港) 李碧华

明月几时有

李碧华小说精品系列

57
-2

出版社



(香港) 李碧华

胭脂扣



(京)新登字 002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胭脂扣/李碧华著. - 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 1999.1
(李碧华小说精品系列)

ISBN 7-02-002848-9

I . 胭… II . 李… III . 中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8)第 34660 号

责任编辑: 曹晖 彭沁阳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(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)

北京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

字数 87 千字 开本 787×960 毫米 1/32 印张 4.625 插页 2

1993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199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-5000

定价 6.80 元

“先生——”

我的目光自报纸上三十名所谓“佳丽”的色相往上移，见到一名廿一二岁之女子。

她全部秀发以啫喱膏蜡向后方，直直的，万分贴服。额前洒下伶仃几根刘海，像直刺到眼睛里去。真时髦。还穿一件浅粉红色宽身旗袍，小鸡翼袖，领口袖口襟上捆了紫跟桃红双捆条。因见不到她的脚，不知穿什么鞋。

一时间，以为是香港小姐候选人跑到这里来绕场一周。——但不是的，像她这般，才不肯去报名呢。俗是有点俗，惟天生丽质。

我呆了半晌，不晓得作答。

“先生，”她先笑一下，嗫嚅：“我想登一段广告。”

“好。登什么？”

我把分类广告细则相告：

“大字四个，小字三十一个。每天收费二十元。三天起码，上期收费。如果字数超过一段，那就照两段计……”

“有多大？”

我指给她看。

“呀，那么小。怕他看不到。我要登大一点的。”

“是寻人吗？”

她有点踌躇：“是。等了很久，不见他来。”

“小姐，如果是登寻人启事，那要贵得多了。逐方吋计算，本报收九十元一方吋。”

“九十元？才一吋？”

“是呀，一般的启事，如道歉、声明、寻人或者抽奖结果，都如此。你要找谁呢？”

“——我不知道他是否在这里？不知道他换了什么名字？是否记得我？”真奇怪。我兴致奇高。一半因为她的美貌，一半因为她的焦虑。

“究竟你要找谁？”

“一个男人。”

“是丈夫吗？”

“……”她一怔，才答：“是。”

“这样的，如果寻夫，因涉及法律性，或者需要看一看证书。”

她眼睛闪过一丝悲哀，但仿佛只是为她几根长刘海所刺，她眨一眨，只好这样说：“先生，我没有证书。他——是好朋友。寻找一个好朋友不必证明文件吧？”

我把纸笔拿出来，笑：

“那倒不必。你的启事内容如何？”

她皱眉：“我们之间，有一个暗号。请你写‘十二少：老地方等你。如花’字样。”

“十二少是他代号？如今仍有间谍？”我失笑：

“如花小姐，请问贵姓。”

“我没有姓。”

“别开玩笑。”

“我从小被卖予倚红楼三家，根本不知本身姓什么。而且客人绝对不问我们‘贵姓’，为怕同姓，诸多避忌。即使温心老契……”

我有点懊恼，什么“倚红”、“三家”、“客人”、“温心老契”……。谁知她搞什么鬼？广告部一些同事都跑到楼上看香港小姐准决赛去，要不是与这如花小姐周旋，我也收工，耽在电视机旁等我女友采访后来电，相约宵夜去。

如今净与我玩耍，讲些我听不懂的话，还未成交一单生意。——且她又不是自由身，早有“好朋友”，我无心恋战。

“请出示姓名、住址、电话、身份证。”

“我没有住址、电话，也没有身份证。”她怯怯地望着我：“先生，我甚至没有钱。不过我来的时候，有一个预感——”

我打量她。眉宇之间，不是不带风情。不过因为焦虑，暂时没使出来。也许马上要使出来了。老实说，我们这间好歹是中型报馆，不打算接受一些暧昧的征友广告：“住客妇女，晚七至十，保君称心”之类。难道——

如花说：“我来的时候，迷迷糊糊，毫无头绪。我只强烈地感觉到，第一个遇上的人，是可以帮我忙的。”

旁边有同事小何，刚上完厕所，见一个客人跟我讲这样的话，便插嘴：“是呀。他最可靠，最有安全感——不过他已有了……”

“滚远点！”我赶小何。

但我不愿再同这女子纠缠下去。

“如果登这启事，要依正手续，登三方时，二百七十元。”

她很忧愁。

“好了好了，当是自己人登，顶多打个七五折。”

“但是，我没有你们所使用的钱。”

“你是大陆来的吧？”

“不，我是香港人。”

我开始沉不住气。这样的一个女子，恃了几分姿色，莫不是吃了迷幻药，四出勾引男人，聊以自娱？

“真对不起。我们收工了。”

我冷淡地收拾桌上一切。关灯、赶客。

她不甘心地又站了一会。终于怏怏地，怏怏地走了。退隐于黑夜中。

我无心目送。

小何问：“干什么的？”

“撞鬼！”我没好气地答。

“永定，你真不够浪漫。难怪凌楚娟对你不好。”

“小何，你少嚼舌。”我洋洋自得：“刚才你不是认同我最可靠，最有安全感吗？阿楚光看中我这点，一生受用不尽。”

“阿楚像泥鳅，你能捉得住？”

我懒得作答。

——其实，我是无法作答。这是我的心事。不过男人大丈夫，自己的难处自己当。

我，袁永定，就像我的名字一般，够定。但对

一切增加情趣的浪漫玩艺，并不娴熟。一是一，二是二。这对应付骄傲忙碌的阿楚，并不足够。

我女友，凌楚娟，完全不像她的名字一般，于她身上，找不出半点楚楚可人，娟娟秀气之类的表现。楚，是“横施夏楚”；娟，是“苛捐杂税”。

总之，我捉她不住。今晚，又是她搏杀的良机，她在娱乐版任职记者，最近一个月，为港姐新闻奔走。

我收工后跑上楼上采访部看电视。三十名港姐依次展览。燕瘦环肥。

答问时，其中一个说她最不喜欢别人称她为“马骝干”或“肥猪”。

我交加双臂，百无聊赖，说：“别人只称你做‘相扑手’。”

男同事都笑作一团。一个跑突发的回来，拿菲林去冲，一边瞄瞄电视：“哗，胸部那么小，西煎荷包蛋加红豆！”

有女记者用笔掷他，他夹着尾巴逃掉。选美就是这么一回事，直至选出十五名入围小姐。电话响了，原来是找我：“永定，我今晚不同你宵夜，我们接到线报，落选小姐相约到某酒店咖啡馆爆内幕，我要追。你不用等。自生自灭。”

我落寞地步下斜坡。

有些夜晚，阿楚等我收工，或我等她收工，我俩漫步，到下面的大笪地宵夜去。——但更多的夜晚，我自己走。遇上女明星割脉、男明星撬人墙脚、导演遇袭……之类突发新闻，她扔下我，发挥无穷

活力去追索。她与她工作恋爱。

影视新闻，层出不穷，怎似广告部，无风无浪。

走着走着，忽觉尾后有人蹑手蹑足相随。我以为是我那顽皮的女友，出其不意转身。

方转身，杳无人迹，只好再回头，谁知突见如花。

在静夜中，如花立在我跟前。

她默默地跟我数条街巷，干什么？我误会自己真有点吸引力。但不，莫非她要打劫？也不，以她纤纤弱质，而且还学人赶时髦，穿一件宽松旗袍。别说跑，连走几步路也要将就。

“先生，”她下定了决心：“我一定要找到他，我一定要知道他的下落。”

她见我不回话，又再道：

“我只申请来七天。先生，你就同情我吧。难道你不肯？”

“你要我怎样帮你？”

“我说不上。”她为难：“但你一定会帮到我。——或者，麻烦你带一带路。我完全认不得路了。一切都改变了。”

我心里想，寻亲不遇，只因香港近年变迁太大了，翻天覆地，移山填海，五年换一换风景，也难怪认不得路。

且她只申请得七天，找不到那男人，自是万分失望。

好，我便帮这小女子一个忙：

“你要上哪儿去？”

“石塘咀。”

“哦，我也是住在石塘咀哩。”

“嗬？”她惊喜：“那么巧？我真找对人了。”

“带你到电车站。”

一路上，她离我三步之遥。间中发觉她向我含蓄地端详，十分安心。

我们报馆在上环，往下走是海边，灯火辉煌的平民夜总会。想起我的宵夜。

“你饿不饿？”

“——不，不很饿。”她含糊地答。

“我很饿。”我说：“你也吃一点吧。”

“我不饿。”

我叫了烧鹅濑粉，一碟猪红萝卜。问她要什么，她坚持不要，宁死不屈。不吃便不吃。何必怕成那样？好像我要毒死她。

她坐在那儿等我吃完，付帐。

然后我俩穿过一些小摊子。她好奇地到处浏览，不怕人潮拥挤，不怕人撞到她。蓦地，她停下来。

是一个地摊，张悬些陈旧泛黄布条，写着掌相算命测字等字样。摊档主人是个六七十岁的老人，抽着烟斗，抽得久了，连手指都化为烟斗般焦黄黯哑。

她坐在小凳子上，瞧我一下。

“好的，你问吧，我帮你付钱好了。”

她感激一笑。顺手自一堆小字条卷中抽了一卷，递予老人。

摊开一看，是个“暗”字。她见字，一阵失意。

我也为她难过。

老人问：“想测什么？”

她说：“寻人。”

“是吉兆呢。”他说。我俩一齐望向她。

如花眼睛一亮。

她殷切俯身向前，洗耳恭听。

满怀热望。

她期望找到这个男人。是谁呢？如此得蒙爱恋。
念及我那阿楚，触景伤情。

老人清清喉咙，悠悠地说道：

“这个‘暗’字，字面显示，日内有音，近日可以找到了。”

“他在此？”如花急着问。

“是，”老人用粉笔在一个小黑板上写着字：“这是一个日，那又是一个日，日加日，阳火盛，在人间。”

如花不知是兴奋，抑或惊愕，呆住了。她喃喃：

“他竟比我快？”

老人见顾客满腔心事，基于职业本能，知道可以再加游说：

“小姐，不如替你看看掌相吧，我很灵的，大笪地出了名的生神仙。让我替你算一算。你找的是谁呀？让我看看姻缘线——”

她伸出手来。

“呀，手很冷呢。”

老人把火水灯移向如花的手。反覆地看。反覆地看。良久。

“真奇怪。”他眉头紧锁：“你没有生命线？”

我失笑。江湖术士，老眼昏花，如何谋生？我想叫如花离去。她固执地坐着。

“小姐，你属什么？”

她迟疑地：“属犬。”

然后不安定地望我一眼。哦，属犬，原来与我同年，一九五八年出生。不过横看竖看，她一点不显老，她看上去顶多廿一、二。即使她作复古装扮，带点俗艳……女人的样貌与年龄，总是令人费解的。

她仍以闪烁眼神望我。

我很明白。所有女人都不大愿意公开她们的真实年龄，何况我只是一个初相识的陌路人？她还在那儿算命呢，我何必多事，侧闻她的命运？到底漠不相关。

于是我识相地走远几步。

四周有大光灯亮着，各式小摊子，各式人类，灯下影影绰绰，面目模糊，又似群魔乱舞。热气氤氲。

歌声充斥于此小小的繁华地域：

似半醒加半醉，

像幻觉似现实里……

只听得老人在算：

“属犬，就是戊戌年，一九五八年。”

“不，”如花答：“是庚戌年……”

我听不清楚他俩对话，因为歌声如浪潮，把我笼罩：

情难定散聚，

爱或者歔歎，

仿佛都已默许。

能共对于这一刻，
却像流星般闪过，
你是谁？我是谁？
也是泪……

隔了一会，我猜想他已批算完毕，便回去找她。
——但，如花不见了！

那测字摊的老人，目瞪口呆，双眼直勾勾地向着如花坐过的小凳子。

我问：“阿伯，那小姐呢？”

他看也不看我。

一言不发，仓皇地收拾工具。粉笔、小黑板、测字纸卷、掌相挂图……他把一切急急塞在一只藤笈中。苍白着脸，头也不回地逃走。

转瞬人去楼空貌。

我怔在原地，不知所措。

谁知老人替她看掌相，算出她是什么命？现两相惊逃，把我扔在一个方寸地，钱又不用付，忙也不必帮。呼之则来，挥之则去？真可恶，未试过如此：冠盖满京华，斯人独憔悴。——别再让我见到她，否则一定没好脸色。

我去坐电车。

电车没有来。也许它快要被淘汰了，故敷衍地怅惘地苟活着。人们记得电车悠悠的好处吗？人们有时间记得吗？

电车站附近是一些报摊，卖当日的拍拖报，两三份一组的，十分贬值。报摊往上走，便是“鸡窦”，总有两三个迟暮私娼，涂上了口红，穿唐装短

衫裤在等客，她们完全不避耳目，从容地抽烟，有时买路过的猪肠粉吃，蘸上瘀血一般颜色的海鲜酱，是甜酱。数十年如一日。有些什么男人会来光顾？好像跟母亲造爱一样，有乱伦的丑恶。

正等着。如花竟又来了。

我气她不告而别，掉过头去。

她默默地在我身后，紧抿着小嘴。委屈地陪我等车。

电车蹒跚驶来，我上车。如花一足还未踏上，车就开了。我扶她一把，待她安定。如今生活节奏快，竟连电车也不照顾妇孺？出乎意料之外。

上到楼上，除了车尾一双情侣，没其他乘客。他们尽情爱抚，接吻，除了真正交合之外，无恶不作。

“小姐——”

“叫我如花吧。对不起，刚才我走开了一阵。你别要生我的气呀！”

“没关系啦，反正萍水相逢。难道生气伤身不成。”我是男人，毫无小气之权利。

“你要在哪儿下车？”

“就在屈地街。填海区那边。”

“填海区？”

“是——”她顾左右言他：“附近不是有太平戏院吗？”

“哦，太平。早拆了。现在是个地盘。隔壁起了一个大大的商场。”

见她迷惑，便问：

“大概你很久没到过那区吧？”

“很久了。”

“在我小时候，太平戏院一天到晚放映陈宝珠的戏。我记得有一出戏叫做《玉女心》，如果储齐七张票尾字唔，可以换她一张巨型亲笔签名相的。我帮我姊姊换过。”

“谁是陈宝珠？”

“你未看过她的戏吗？”

“没有。我在太平戏院看的不是这些。”

哼，在扮年轻呢。难道我不洞悉？只要讲出什么明星的名字便可以推测对方是什么年代的人。但她分明在假装：我看的不是这些……，以示比我后期出生。我只觉好笑。这女人，自以为聪明。其实我早知她的生肖。

“那你看的是什么戏？”

“更早一点的。”

我愕然，那么我错估了。更早一点？于是我开玩笑地数：

“三司会审杀姑案？神眼东宫认太子？十年割肉养金龙？一张白纸告亲夫？沉香太子毒龙潭救母？清官斩节妇？节妇斩情夫？……”再数下去，我仅余的记忆都榨干了。

“不不。我看的是大戏。太平戏院开演名班，我们一群姊妹于大堂中座。共占十张贵妃床，每张床四个座位，票价最高十二元。”她开始得意地叙述，完全没有留神我的反应。

她继续：“那时演《背解红罗》、《牡丹亭》、《陈世美》……”

在她缅怀之际，我脸色渐变，指尖发冷。

“你是——什么人？”

她蓦地住嘴，垂眼不语。

“你是——人吗？”

她幽幽望向窗外。夜风吹拂着，鬓发丝毫不乱。初见面时，我第一眼瞥到的，是她的秀发，以啫喱膏悉数蜡向后方，万分贴服——看真点，啊，不是啫喱膏，也许是刨花胶。她那直直的头发，额前洒下几根刘海，哪里是最时髦的发型？根本是过时。还有一身宽旗袍，还有，她叫如花。还有，她完全不属于今日的香港。我甚至敢打赌她不知道何谓一九九七。

我恐怖地瞪着她，等她回话。

她不答。

她不知自哪儿取出胭脂，轻匀粉脸，又沾了一点花露水。一时之间，我闻到廿多年来未曾闻过的香味。

我往后一看，那对情侣早已欲仙欲死，忘却人间何世，正思量好不好惊动鸳鸯，以壮胆色。如花已楚楚低吟：

“去的时候，我二十二岁。等了很久，不见他来，按捺不住，上来一看，原来已经五十年。”

“——如花，”我艰辛地发言：“请你放过我。”

“咦？”她轻啐：“我又不是找你。”

“你放过我吧！”

我忽联想起吸取壮男血液以保青春的艳鬼：“——我俩血型又不同。”话刚出口，但觉自己语无

伦次，我摇摇欲坠地立起来，企图摆脱这“物体”。

“我下车了。”

“到了吗？在屈地街下车，中间一度水坑。四间大寨：四大天王。我便是当年倚红楼红牌阿姑——”她凄凄地，竟笑起来。

老天，还没到屈地街呢。只是在一个俗名叫“咸鱼栏”的区域。电车又行得慢，直到地老天荒，也未到达目的地。我急如热锅上小蚁，唯一的愿望是离开这电车。

“如花，我什么也不晓得。我是一个升斗小市民，对一切历史陌生。当年会考，我的历史是H。”

“什么是会考？”

“那是一群读了五年中学的年青人，一齐考一个试，以纸笔作战争取佳绩。”

“不会考可以吗？”

“可以。但不参加会考，不知做什么好。结果大伙还是孜孜地读书考试。考得不好，女孩可报名参选香港小姐，另寻出路。但男孩比较困难。”

“啊，那真麻烦！”她竟表示同情：“我们那时没什么选择，反而认命。女人，命好的，一生跟一个男人；命不好，便跟很多个男人。”

我看眼眼前塘西花国的阿姑，温柔乡中，零沾色笑。——当然，结婚是批发，当娼是零沾。

我也有点同情她。

“你会考不好，怎么找工作？”

“谁说我会考不好？”我不能忍受：“我只是历史不好。其他都不错。”